

亞洲大學 106 級職能治療學系學生畢業門檻

請同學自行留意學校是否新增、更改條款

一、基本條件

- (一) 修畢「課程規劃表」所訂之 140 學分+專業必選修 4 學分。
- (二) 修畢其中一個系專業選修學程與系上指定之系專業必選修課程
(詳情請參考本系畢業學分自我檢核表)。
- (三) 校定必修學分包含以下學分：

入學學年度	105 學年度	106-108 學年度
中文類學分數	4 學分	
英文類學分數	10 學分	8 學分
程式類學分數	--	4 學分
通識核心課程	分為 5 大類 各類修畢 2 學分	分為 4 大類 各類修畢 2 學分
體育	(一)~(四)各修畢 1 門課	
國防	需修畢 2 門課	
服務與學習	修畢實作課(一)(二)、講授課(一)(二)	
通識博雅課程	人文類、自然類、社會類、生活 應用類，各類修畢 2 學分	人文類、社會類、生活類， 各類修畢 2 學分

- (四) 通識講座：需參與 8 場講座，其中需包含健康力 2 次、關懷力 2 次、創新力 2 次、卓越力 2 次。

二、校級畢業門檻

- (一) 資訊力-通過資訊能力檢定或大四下修習「資訊與應用課程」。
- (二) 中文力-通過中文能力檢測或大四下修習「大四生中文能力測驗輔導班」。

(三) 英文力-多益 500 分或於大三下、四上修習校內「進修英語」。

(四) 核心能力-須達成以下之畢業門檻

1. 通過系定專業證照或本系大三暨大四聯合會考、競賽得獎或
展演。

2. 通過本系大四專題報告。

3. 通過本系所有實習。

三、系級基本素養/核心能力畢業門檻，請參考本系畢業學分檢核表。

備註：

*資訊力檢測標準請洽資訊電機學院，中文力檢測標準請洽通識教育中心，英文力檢測標準請洽語文教學研究發展中心。

*本系大四均為校外實習，請同學務必留意各能力檢測補考時間，無法如期完成，即可能無法順利畢業。